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1049臺北市信義路5段7號30樓

承辦人：賴韋婷

電話：02-87581577

受文者：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野村信字第11200007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英文版及中譯股東通知書及委託書(0000762B70_ATTCH36. pdf、0000762B70_ATTCH37. doc、0000762B70_ATTCH38. pdf、0000762B70_ATTCH39. pdf)

主旨：高盛系列境外基金2024年2月15日召開年度股東大會通知

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公司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，擔任高盛系列境外基金（下稱高盛）之總代理人，在國內募集及銷售，合先敘明。

二、茲函轉高盛將於2024年2月15日召開年度股東大會之通知事宜，詳細議程請參閱隨函檢附之高盛英文版及中譯股東通知書及委託書。

三、請於函附之英文委託書上由有權人簽署（原留印鑑／簽名）並註明日期，中文委託書僅為方便您閱讀之翻譯本，簽署於中文委託書上將不具效力。

四、銷售機構暨投資人請於2024年2月12日前以電子郵件寄回英文委託書至Goldman Sachs Asset Management B.V.（電子信箱：secretariat.luxfunds@ln.email.gs.com），或者可於2024年2月9日前以電子郵件寄回英文委託書至野村投信（電子信箱：OffshoreFund@nomurafunds.com.tw）統一代為轉發。

正本：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